

附件 1

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公章）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陈瑜

联系电话：0753-2858867

填报日期：2024 年 7 月 30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丙村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在辖区内依法宣传贯彻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的指示、决定，组织领导区域经济工作，维护居民合法权益，办理辖区居民公共事务，指导、督促各村、居委会完成上级部署的各项工作，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在辖区内依法开展思想政治、经济、教育、科普、文化、精神文明建设、卫生、计划生育、民政、民族、社会保障、优抚救济、外来人口管理、双拥、征兵、社会稳定、调解、环境保护、绿化美化等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安全生产、防汛、防震、交通管理、抢险救灾等工作，向上级部门反映人民群众的意见和要求，办理群众来信来访事项，做好为人民群众服务工作。

内设机构：

机关组织内部机构设置“九大办、四服务中心、一服务站”：

“九大办”：党政综合办公室、人大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组织人事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公室（与区监委派出监察组合署办公，不占限额）、公共服务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规划建设办公室（城市管理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

（经济发展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四服务中心”：农业农村服务中心、经济发展和财政服务中心、文旅教体服务中心、公用事业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一服务站”：退役军人服务站。

人员编制机构设置：

机关行政编制 47 名，行政执法编制 13 名，事业编制 47 名。至 2023 年，实有行政人员 59 人，机关后勤人员 2 人，事业人员 46 人，离退休人员 37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聚力抓发展，经济运行平稳向上。

坚定项目为王的意识，以工业企业发展为重点，突出以项目建设为引擎，推动企业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全力稳住经济发展基本盘。2023 年 1-10 月规上工业总产值 58.58 亿元，累计同比增长 24.8%，重点产业项目投资额 2992 万元，同比增长 378%，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4640 万元，同比增长 32.4%，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4.88 亿元，同比增长 2.64%，限上批发零售业销售额 1959 万元，同比增长 3.4%，税收达 1.99 亿元。

2、合力抓示范，乡村振兴提速增效

认真总结丙雁省级乡村振兴示范带创建工作的先进经验和特色做法，推动乡村建设从点上出众到面上出彩。目前完成群丰村温公祠周边乡村风貌提升工程，进一步加强传统古民居保护。

小白沙农房风貌提升、滨水绿道等节点已基本完成，小白沙“美丽乡村示范点”成效初显。

3、奋力抓乡建，绿美建设不断推进

坚持“一河一路一树一花一景”理念，高标准维护好万里碧道、一江两岸水景观，积极开展绿美丙村行动，严格落实河长制，持续开展“清四乱”“五清”专项行动，基本实现了“河畅、水清、堤固、岸绿、景美”。

4、竭力抓安全，社会环境更加稳定

坚持每月研判信访维稳工作机制，严格实施网格化管理，定期开展信访问题和不稳定因素排查行动，银竹村、程江村、郑均村、咀头村和芦陵村被评为无信访村，旋风村、芦陵村被评为无诉讼村。

5、全力抓效能，政务服务水平全面提升

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持之以恒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组织开展理论集体性学习 12 次，党组织书记讲党课 37 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25 次，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在主题教育中感悟思想伟力、凝聚奋进力量，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位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三）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 2023 年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3 年度总收入 3136.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收入 3136.85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95.71 万元,减少 8.61%。2023 年度总支出 3136.85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95.71 万元,减少 8.61%。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50.4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1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03.81 万元,农林水支出 199.47 万元,其他支出 22 万元,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的调整。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我单位严格制定和执行了财务管理核算制度,资金使用规范,相关资料齐全,成本控制有效,无挪用、截留经费的情况发生。根据《关于开展 2023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部门预算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文件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本单位自评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得分为 93 分,绩效等级为良好。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本年度预算编制符合本单位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求和政策,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本年度预算编制的过程严格遵循区财政部门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

求，预算编制较为规范。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2023 年，本单位收入决算数 3136.85 万元，收入调整预算数 3136.85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 0。

（2）年度总目标任务设置。

①总目标任务合理性

本年度总目标任务的设置符合本单位的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并形成相应的绩效指标，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安排相匹配，部门申报的项目及相应的绩效目标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能体现部门在本年度内履职所要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②总目标任务明确性

本年度的绩效指标能反映出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有明确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指标值与指标名称相匹配，取值适中合理，不存在明显偏高或偏低的情形，同时充分考虑了总目标增量和项目可行性，明确目标、细化任务，使绩效指标的指标值测算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2. 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①结转结余率

本单位 2023 年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 0 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 0 元，结转结余率为 0。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

本年度资金管理依法依规，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无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情况。

（2）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按规定于规定时间在单位网站公开；部门决算已按规定时间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编制部门决算报表，暂未公开。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本单位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于规定时间在单位网站公开，绩效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执行。

（3）采购管理。

①政府采购执行率

本年度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不存在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的情况。

②采购合规性

本单位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及时向政府采购部门申报审批，内部采购严格按标准配置，按申报计划执行。

（4）项目管理。

①项目支出绩效完成情况

本年度项目支出绩效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完成率为 100%，

预决算及时公开，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建设宜居美丽乡村等方面的工作稳步前进。

②项目实施程序

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③项目监管

本单位建立了有效的项目监管机制，按规定对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督。

（5）资产管理。

①资产日常管理工作情况

2023 年我单位资产合计 23278.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774.87 万元，固定资产 1164.78 万元，公共基础设施 20268.45 万元，无形资产 70 万元。

②资产配置情况

资产配置合理科学，厉行勤俭节约、讲求绩效和绿色环保的原则，购置资产能够保障本单位履行职能和日常业务办理需要。

③资产使用情况

本单位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合理使用资产。

④资产收益上缴情况

本单位及时上缴国库有关资产处置和租金收益，未出现上缴滞后的情况。

⑤资产年报、月报的数据质量

本单位 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

⑥办公用房使用的合规性

本单位办公用房使用符合相关规定，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未超过规定标准。

⑦公务用车管理

本单位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公务用车，不存在公车私用、既领取公务交通补贴又违规使用公务用车的各种违规行为。

3. 预算使用效益。

（（1）经济性。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无违规擅自超预算行为，核算精准合理，注重经济成本控制。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3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安排为 84 万元，实际支出 26.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控制在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内。

（2）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我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把“百千万工程”作为统领全局的总纲，进一步凝心聚力、务实攻坚，2023年1-10月规上工业总产值58.58亿元，累计同比增长24.8%，重点产业项目投资额2992万元，同比增长378%，较好地完成了各项重点工作任务。

②年度总体目标任务完成率

本单位年度总体工作完成率达到100%。2023年全年预算数3136.85万元，执行数3136.8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

各项目实际时间与预期时间对比完成及时。

（3）效果性。

我镇各项工作的完成对本镇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带来了较好的效益。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023年共受理信访案件21宗，已办结21宗，化解重复信访积案1宗。受理各类民事矛盾纠纷89宗，成功调处85宗，调处成功率达95%。银竹村、程江村、郑均村、咀头村和芦陵村被评为无信访村，旋风村、芦陵村被评为无诉讼村。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本单位扎实做好民生工作，以改善民生为着眼点，不断加强社会公共服务，使更多群众共享发展成果，提高群众幸福指数，社会公众对本单位履职效果较为满意。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①存在问题

本单位各部门消息衔接不畅，协调配合有待加强。

②改进意见：

一是组织绩效管理相关培训，加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人员绩效管理水平和。二是提高相关业务部门对绩效评价的参与程度，提高绩效自评的准确性。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1、加快推进镇域经济发展，围绕8大考核指标，坚持问题导向，加强市对镇（街）经济考核结果运用，争当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排头兵。

2、大力推动美丽圩镇提能升级，对标“七个一”标准，久久为功打造成为乡村治理中心、农村服务中心、乡村经济中心。持续开展圩镇环境综合整治，协同推进创文工作，深化“两美”行动，持续强化城镇绿化亮化美化建设管理，着力提升人居环境和城镇风貌。

3、加大对集体经济薄弱村的扶持力度，依托荔湾区驻镇帮扶工作队队伍，建立帮扶对接扶持机制，充分挖掘、整合、盘活村

内资源、资产，确保全部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达到 10 万元以上。

4、积极办好民生实事，加快推进白沙坪水库、龙骨坑水库、马江桥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全力消除安全隐患。